

#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財務管理學系	財務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 實施辦法	文件編號：FA4-3-028
公佈日期：101年 月 日		頁次：1

96年1月4日95學年度第1學期第8次系務會議通過  
99年5月31日98學年度第6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99年7月29日98學年度第7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9年10月22日99學年度第4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月24日99學年度第6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3月7日99學年度第7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3月15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備查  
101年2月14日100學年度第6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3月29日100學年度第8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0月31日管理學院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院課規會議核備  
**101年12月18日101學年度第6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壹、內容

第一條 本系為培養學生具備職涯發展競爭力，成為符合社會期待之現代公民，依「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特訂定「中華大學管理學院財務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99學年度起入學本系之日間大學部學生。

第三條 本系教育目標如下：

- 一、培養學生具有誠信品格與重視職場倫理之態度。
- 二、確保學生獲得中階財務管理之專業知**能素養**與技能。
- 三、提**升**學生財經資料分析判斷**素養**與人際溝通表達之能力。
- 四、強調學生專業職場實務實習以增強**職場就業實務應對能力**。
- 五、強化學生專業學習效能以增進專業證照之考照能力。

第四條 本系大學生之學習目標與子目標如下：

- 一、針對一般商管的基礎學科（管理學、經濟學、統計學、會計學），每位學生均能夠認知其應用範疇與基本知識。子目標包括：
  1. 在管理學、經濟學、統計學和會計學方面，學生能夠理解主要知識之理論與應用並加以展現出來，例如管理功能、消費者行為與生產者行為理論、市場均衡、國民所得、總體政策、敘述統計、推論統計、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現金流量表等
- 二、針對未來工作的實務問題，每位學生均能夠分析其相關因素，並嘗試運用專業知識與技術來改善或解決它。子目標包括：
  1. 學生能夠理解主修學制所提供之技能與知識並加以展現出來。
  2. 學生能夠使用一套專業電腦軟體或專業理論來分析實務的專業問題。
- 三、針對一般商管領域的知識與技能，每位學生均能夠自行蒐集相關資訊、主動參與各

#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財務管理學系	財務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 實施辦法	文件編號：FA4-3-028
公佈日期：101年 月 日		頁次：2

種學習活動（例如，實習、參訪、研習、聽講、課後學習輔導、會考、商管網路資訊蒐集等）。子目標包括：

1. 學生能夠展現出積極熱忱的學習態度。

四、針對一個特定的議題，每位學生均能夠理解它並有條理地將其以文字陳述或口頭表達出來。子目標包括：

1. 學生能夠撰寫與商管有關的專題報告。

2. 學生能夠針對所撰寫的商管專題報告加以口頭簡報，以展現其對報告與簡報技巧的理解。

3. 學生能夠理解良好商管書面報告的寫作技巧並加以展現出來。

五、針對一個特定的任務（作業、活動、畢業專題等），每位學生均能夠與他人合作並共同完成。子目標包括：

1. 學生能夠組織一個工作小組來研究商管相關課題並撰寫研究結果之論文或報告。

2. 學生能夠組織一個工作小組來研究商管相關課題並針對研究結果進行口頭簡報。

3. 學生能夠理解如何與他人合作以完成團隊任務並加以展現出來。

六、每位學生均能聽、讀英文達一定程度。子目標包括：

1. 學生在多益考試或全民英檢聽力與閱讀上獲得可接受的分數。

2. 學生能夠理解一般與特定商管領域之英文專有名詞並加以展現出來。

七、在特定的商業情境下，每位學生均能認知職場倫理。子目標包括：

1. 學生能夠理解管理學與會計學之相關倫理課題並加以展現出來。

2. 學生能夠理解商管相關倫理課題並加以展現出來。

八、每位學生均能有效地利用現有的資訊技術，並能針對新的科技加以評估。子目標包括：

1. 學生能夠應用 MS Word、MS Excel、MS PowerPoint 軟體的功能來作商管學科相關的分析報告。

2. 學生能夠理解最新的資訊科技並展現出來。

3. 學生能夠評估商管領域之新資訊科技。

第五條 本系建立學生基本能力之目的乃為達到品格態度養成、知能技能務實、分析溝通表達及實習證照並重之教育目標，而為具體落實達成教育目標，本系之教學資源與課程規劃乃以提升學生學習效能為導向，並注重因材施教以達成以下四項學習目標：

一、具有財經專業誠信與職場倫理之品格謹守能力。

#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財務管理學系	財務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 實施辦法	文件編號：FA4-3-028
公佈日期：101年 月 日		頁次：3

二、具有公司財務報表以及金融資訊解讀與應用分析素養之判斷能力。

三、具有財經相關文獻閱讀理解以及撰寫報告與分析素養之溝通能力。

四、具有公司財務與財富及金融風險管理相關知識與技能之運用與考照能力。

第六條 本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分為「核心能力」及「基本素養」兩部分。

一、「核心能力」包含「商管基礎能力」，「財務專題規劃與分析能力」，及「財經商用軟體與資料庫應用能力」三項。

二、「基本素養」包含「品格態度」，「人際溝通」，「團隊合作」，及「國際視野」四項。

第七條 本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實施方式如下：

一、核心能力：

(一) 商管財務專業素養與基本能力：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將「經濟學」、「會計學」、「統計學」、「管理學」、「財務管理」、「貨幣銀行學」、「投資學」及「財務報表分析」列為建立本系學生商管財務專業素養與基本能力之必修課程。

(二) 財務專題規劃與分析溝通能力：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與財務專題規劃與財經資訊分析解讀相關之必選修課程，以加強本系學生財務專題規劃與分析溝通之專業素養能力

(三) 商用軟體與財經資料庫應用能力：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與應用商用軟體與財經資料庫相關之必選修課程，以提升本系學生商用軟體與財經資料庫之應用素養能力。

(四) 職場實務應對與專業證照考照能力：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與職場實務應對與專業證照考照相關之必選修課程，以提升本系學生職場實務應對與專業證照考照能力。

二、基本素養：

(一) 品格態度：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必選修課程，以培育學生具有端正品格態度素養的相關知能。

(二) 人際溝通：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必選修課程，以培育學生具有人際溝通能力的相關知識與技能。

(三) 團隊合作：本系於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必選修課程，以培育學生具有團隊合作能力的相關知識與技能。

(四) 國際視野：本系於大學四年課程規劃中，規劃至少二門必選修課程，以培育學生具有國際宏觀視野與全球化議題的相關知識與技能。

第八條 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修習並通過本系開授或認可之前述課程，始符合畢業資格。

第九條 本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與檢核標準訂定後，依辦法調整大學部四年課程規劃並將其納入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中。

第十條 本辦法經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送管理學院課規委員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財務管理學系	財務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 實施辦法	文件編號：FA4-3-028
公佈日期：101年 月 日		頁次：4

## 貳、相關文件

一、中華大學財務管理學系 系基本能力與系課程規劃關聯表

二、四年課程規劃表

## 參、使用表單

無

#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財務管理學系	財務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 實施辦法	文件編號：FA4-3-028
公佈日期：101年 月 日		頁次：5

101年3月29日100學年度第8次課規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0月31日管理學院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院課規會議  
101年12月18日101學年度第6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修訂對照表

修訂後 序號	修訂後條文內容  101年12月18日 101學年度第6次財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 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原條文 序號	修訂前條文內容  101年3月29日 100學年度第8次財務管理學系 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備註
第四條	略	無	無	
第五條	略，原第四條	第四條	略，同現辦法第四條	
第六條	略，原第五條	第五條	略，同現辦法第六條	
第七條	略，原第六條	第六條	略，同現辦法第七條	
第八條	略，原第七條	第七條	略，同現辦法第八條	
第九條	略，原第八條	第八條	略，同現辦法第九條	
第十條	略，原第九條	第九條	略，同現辦法第十條	